附件1

2024年津南区“质量月”开展的主要活动

1. 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的活动

1.举办2024年“质量月”主题宣传活动。动员引导社会聚力助企纾困，推进质量强区建设，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2.组织企业参加市市场监管委开展的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实践工作，更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通过宣传展示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实践成果，交流先进经验，放大标杆效应，提升社会影响，促进行业推广应用。

3.组织开展“计量便民服务日”活动，结合市场监管领域解决群众身边“关键小事”整治活动，进社区开展计量宣传咨询、免费检定计量器具等计量惠民服务，提升社会法制计量意识。设置工作台免费为群众提供检定、维修家庭用水银血压计，同时开展电子计价秤防作弊知识宣传教育等活动。

4.会同计量所开展“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帮扶活动，深入企业进行计量技术指导，面向计量专业技能型人才组织开展计量培训，提升计量服务质量水平。

5.组织开展标准宣贯活动。面向津南区检测机构、企业，普及宣传标准化法律法规和新国标，推动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

6.组织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组织津南区检验检测机构通过产品快检、发放宣传材料、实地参观、现场讲解等方式，提升检验检测公信力和影响力，增强企业、社会公众的质量意识，促进高质量发展。

7.联合消防部门开展消防产品生产领域联合执法检查行动。切实推动消防产品生产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有效净化消防产品市场环境，提升消防产品质量整体水平。

8.开展民生重点领域广告治理工作。依法查处各类虚假违法广告，不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维护广告市场良好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9.开展“放心消费示范企业”“放心消费示范街区”公示活动。会同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明办以“政府引导、行业自律、企业自治、社会监督”为原则，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公示活动，履行“有诺必践、有诺必行”。

10.持续推动开展“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活动。以支持消费者行使“后悔权”为切入点，将“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责任，向线下实体店商家自主承诺拓展，提升本市消费者线下购物体验。

11.组织开展2024网络市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专项行动。按照市场监管委统一部署，开展2024网络市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专项行动，聚焦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反映强烈的网络市场突出问题，规范网上交易秩序，维护网络市场环境。

12.持续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开展“有机产品宣传周”活动，带领认证机构深入小微企业开展问题诊断，进行精准帮扶工作，切实解决企业质量管理问题，不断提升小微企业质量管理意识和管理水平。

13.持续开展巡查检查。深入开展CCC企业巡查、认证活动见证检查、检验检测机构抽查和对标达标工作。

14.开展液化石油气瓶充装单位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的检查、记录制度、充装超期未检或检验不合格气瓶、充装“黑气瓶”、充装没有设置信息标识的气瓶等违法行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5.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执法检查。加大对燃气安全产品质量违法案件的查处，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监管执法检查，加大对经营产品质量不合格、一致性不符、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的查处。

16.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进校园活动。通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引导在校学生提升质量意识，增强质量素养。

17.推进展会知识产权保护。联合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滨海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开展2024中国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知识产权驻展服务工作，设立展会知识产权维权服务站，为参展企业及观众提供知识产权咨询，受理投诉、举报，开展维权等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

18.开展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你点我检”主题活动。通过在局微信公众号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公开征集群众关注的食品品种、检验项目、抽样场所、抽样环节等信息。广泛发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活动，进一步提升食品抽检工作的群众参与度，点群众之所系，检百姓之所盼，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共享良好氛围。

19.开展“两品一械”科普宣传。以“药品安全、良法护航”为主题开展科普宣传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用药用械用妆科学知识，在全社会倡导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进一步提高公众药品安全科学素养。

二、区工信局开展的活动

20.组织开展诚信体系培训和质量小组活动。围绕制造业可靠性、质量管理数字化、品牌培育管理体系等专题，组织企业参加市区培训交流活动，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经验，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21.组织制造业企业开展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工作。按照“贯标、培训、评估、复核”的总体工作安排，指导企业强化质量管理，应用专业质量管理工具和方法，开展质量管理能力分级评价，以评促改，提升企业质量管理能力。

三、区商务局开展的活动

22.联合区委宣传部，配合市商务局开展“2024年度天津市诚信经营承诺店”活动。组织各街镇开展辖区第六批承诺店遴选,并对名录内承诺店进行动态管理，进一步增强企业诚信经营意识。

四、区住建委开展的活动

23.邀请行业知名专家举办“质量大讲堂”活动，围绕工程质量重点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工程质量意识。

24.开展工程质量执法检查。对在建项目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行为、工程实体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参建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提高质量意识。

五、区农业农村委开展的活动

25.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按照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方案规定的监测指标和检验方法进行定量监测，监测数量不低于100批次。

26.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培训。通过专题培训、标语横幅等丰富多样的形式，营造良好的质量宣传氛围。

六、区卫健委开展的活动

27.深入推进全区“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进一步扩大推荐标准机构数量，组织各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宣传活动，分享典型经验和工作做法。

七、区运管局开展的活动

28.开展集中学习宣传活动。以宣传讲座、警示教育、宣传材料展示多种形式教育活动，教育引导领导、干部、职工牢固树立质量意识，充分发挥质量支撑作用。

29.开展质量专题培训。组织谊达路工程项目开展公路工程质量专业知识培训活动，不断提升职工质量安全意识，巩固质量安全建设成果，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

30.组织开展工程质量检查。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工程实体质量、试验检测、资料制作等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排查治理质量安全隐患，确保公路工程质量平稳可控。

八、区文旅局开展的活动

31.组织旅游单位进行线上线下集中宣传。通过宣传让游客了解有关旅游行业服务质量的相关内容，大力营造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32.开展旅行社经营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依托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和天津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加强旅游企业监管，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形成有效震慑，增强旅游市场主体依法经营的自觉性。

33.开展A级景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重点检查A级景区应急预案建立及执法情况、设备定期检验情况、警示标志张贴情况、景区内外旅游客运安全是否存在隐患、导游资质和旅游团队合同等相关内容，为广大市民游客安全出游提供保障。

34.开展旅行社导游专项整治活动。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营造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市场环境。

九、区民政局开展的活动

35.开展养老机构“为老服务质量月”建设宣传活动。结合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

十、区水务局开展的活动

36.开展《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宣贯活动，进一步营造重视质量、共建质量的浓厚氛围。

37.开展在建工程“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压实各方参建单位责任，保障水利工程建设质量。

38.开展质量安全宣传教育。前往在建水利工程施工现场进行质量安全宣传教育，提高施工人员质量意识，讲解质量安全知识、发放慰问品。

十一、区公安分局开展的活动

39.开展“质量月”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紧盯工矿产品、汽配燃油、教材教辅、家装建材、网络侵权等重点领域，充分运用大数据资源，发挥知识产权保护流动警务站作用。

40.对重点领域和重点企业进行巡查检查。加大相关企业、市场等单位的日常监管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保障产品质量安全。

41.加强违法犯罪行为查处力度。对违法犯罪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对刑事责任追究的违法犯罪行为要及时侦破，对涉案人员从严从快追究刑事责任。

十二、区生态环境局开展的活动

42.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系统质量管理体系培训。培训《环境监测的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

43.开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数据质量监督帮扶。为提高和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数据质量，督促按要求进行公开，利用检查和帮扶手段，引导排污单位掌握自身排放情况，自证守法，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区税务局开展的活动

44.优化全渠道咨询服务，整合小呼中心、“津税通”征纳互动云服务、征纳互动运营中心、12366热线远程坐席，形成厅线联动成熟互动机制，实现从“解答问题”到“解决问题”的转变。夯实线上线下“双辅导”，保障线下培训会场次的基础上，强化形成“政策解读+案例分析+系统操作”相结合的“精准滴灌”辅导模式。

十四、区司法局开展的活动

45.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深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提升企业依法经营意识，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十五、区统计局开展的活动

46.深入贯彻《天津市质量强市建设纲要》。充分利用局微信公众号，加大对质量强市建设相关内容的宣传，围绕职能定位，推动做好统计服务工作。

十六、区供销社开展的活动

47.开展质量宣传活动。组织通过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在各菜市场、社区店进行质量知识宣传，营造浓厚氛围，提高居民群众质量意识和素养，树立良好的供销形象。

48.加强金仓供应链公司、供销万家菜市场及各社区店的质量监督管控。按要求配备专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确保经营过程持续合规并建立完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保障全链条全过程食品质量安全。

49.组织开展区社系统内食品安全培训活动。加强各基层单位的食品安全意识、质量监督意识，切实履行食品安全质量管理、质量监管等主体责任，杜绝食品经营风险隐患和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提升质量管控能力。

十七、区应急局开展的活动

50.组织推动应急预案演练。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度应急预案演练工作的通知》，督促各部门、各镇街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持续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51.组织开展2024年度区级防汛应急演练。模拟全区普遍出现强降雨，设置防汛联合会商、预警发布及响应、地道涵洞下沉路段现场抢险救援、防汛物资装备调拨、信息报送与收集等5个演练环节，提高各部门之间的协同作战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

十八、区工商联开展的活动

52.组织我区商会、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市级部门举办的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周活动。

53.联合区级部门开展认证相关培训活动，组织商会、民营企业积极参与。

十九、区总工会开展的活动

54.积极开展劳动技能竞赛。充分发挥工会的职能作用，广泛开展劳动技能竞赛，激发职工主人翁精神，调动职工积极性，团结动员职工投身国家经济建设，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十、各街、镇、办事处、开发区开展的活动

55.开展质量安全宣传活动。宣传贯彻《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普及质量安全知识，增强质量意识，营造人人重视质量、共建质量的良好氛围。